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对东莞市塘厦镇大坪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勘察计咨询服务采购项目（招标编号：GDYD230559）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合格投标人就本项目提交密封投标。

1、招标范围：

本项目采购一家勘察计咨询服务单位，按照招标人的需求针对项目建设过程中全部工程（含专业工程）、设计过程（包含初步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过程设计变更阶段）等各阶段提供勘察计咨询服务。（具体内容详见：第三篇用户需求书）。

2、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合法存续、正常经营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2 投标人应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市政行业设计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轨道交通工程除外）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甲级资质；或环境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

2.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3.1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3年6月30日至2023年7月18日，工作日9：00-12：00，14：3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

3.2 获取招标文件地点：东莞市南城街道宏六路一号国金大厦406-A室；

3.3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现场获取，潜在投标人凭以下资料的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购买招标文件：

（1）多证合一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2）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基本存款账户），如投标人企业银行账户开户所在地区已取消

企业银行账户许可，投标人应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编号等信息及相关备案证明（如有）或其他能证明其为基本存款账户的资料复印件；

(3)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市政行业设计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轨道交通工程除外）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甲级资质；或环境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的证明文件；

(4) 获取招标文件经办人，需提供：经办人如是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经办人如是投标人授权代表，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4 招标文件售价：招标文件每份人民币150.00元整，售后不退。

3.5 获取了招标文件而不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在开标日期3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4、招标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天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含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信用记录。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做好相关记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5、投标、开标时间及地点：

5.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3年 7 月 20 日 09:00 ~ 09:30；

5.2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3年 7 月 20 日 09:30；

5.3 投标及开标地点：东莞市南城街道宏六路一号国金大厦406-A室。

6、招标代理机构只接受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亲自递交的投标文件。电报、传真、快递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7、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ggzy.d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网

(www.dgswjt.cn)、招标代理机构网站 (www.gdydzb.com)。

8、招标人联系方式

招标人：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东莞市南城街道滨河路100号

联系人：陈工

电 话：0769-22008759

9、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东莞市南城街道宏六路一号国金大厦406-A室

联系人：李小姐

电 话：0769-22028707

邮 箱：gdydgb@163.com

招标人：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监管部门：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6 月 29 日